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 沈机

公告编号：2017-51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7]第 21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深交所要求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7 日前将《年报问询函》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但由于问询函部分问题还需要公司主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而主审的会计师事务所自 6 月 1 日-7 日正处于年度休假期间（年假时间于年初统一规定），项目组员工在外国度假。公司已与主审会计师达成初步意见，待其回国后将第一时间配合公司完成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事务所同时承诺于 6 月 16 日前出具相关核查意见。公司预计在 2017 年 6 月 17 日前完成相关工作并披露回复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险。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7日